

培育基礎產業人力 國教署修正發布產業特殊需求類科補助

(圖/文 高級中等教育組 陳佩呈)



為連結產業人力需求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 111 年 7 月修正發布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產業特殊需求類科要點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適用，以培育更多國家基礎產業人才。

國教署說明，本次修正重點除原已列入補助辦理範圍的科別外，配合長照 2.0 政策，於技術型高中群科再新增納入「照顧服務科」，在學之一、二、三年級學生同享免繳學費及雜費補助，直到畢業，以期吸引具有技術資賦或實務性向的國中畢業生選讀技高，預估每年免學雜費受益學生人數達 13,000 名以上。

另一修正重點，針對開設相關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學校，也擴大補助「實習實驗費」及「業務費」費用。「實習材料費」部分，由原本以「科」為補助單位改以「班」為補助單位，每班補助 3 萬元；「業務費」部分，由每校補助 3 萬元提高至每科補助 5 萬元，如學校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專業群科一年級採完全免試入學招生者，則除每科補助的 5 萬元外，再增加補助 10 萬元，以鼓勵學校配合現行技職教育政策，並藉以增加學生實習實作機會，提升技能水準。

國教署表示，相信藉由提高相關補助措施，將可鼓勵學校踴躍辦理產業特殊需求類科，並吸引更多國中畢業學生選讀，提升教學成效及品質，同時配合國家經濟建設發展，為國

家培育更多符合產業需求的優秀人才。